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项目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嘉儀

联系电话：0751-2296960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一）资金额度：2023年资金额度为1.5万元。

（二）资金分配方式为：用于仲裁院仲裁员、调解员培训、仲裁工作宣传、仲裁庭日常办公设备费用支出。

（三）主要用途：开展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人事争议处理的法规、政策；建立和完善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制度，指导全县各企业、事业单位调解委员会工作；依法处理干部群众来信等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承担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等。

（四）绩效目标：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要达75%以上，劳动人事仲裁结案率达100%，需要确保仲裁经费使用到位。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3年度预算安排额度为1.5万元，实际支出1.2131万元，资金余额0.2869万元，支出进度为80.87%。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要达85%，劳动人事仲裁结案率达97.7%，仲裁经费按照实

际工作开展列支。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仲裁文书邮寄业务正常展开，如期参加市调解员及仲裁员培训、会议。购置仲裁员工作制服后，仲裁工作人员在仲裁活动中均统一着装，佩戴仲裁徽章。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项目绩效中数量指标结案率一项未达到预期数量指标的 100%，实际完成 97.7%。

三、改进意见

因 2022 年度有 4 宗案件的当事人申请中止审理，故 2023 年度的结案率为 97.7%。今后仲裁院将持续完善劳动人事争议协商调解联动机制，坚持“应调尽调”、“先调后裁”原则，明确工作目标任务，做好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受理、登记、调解及裁决工作，为有效化解本县劳资纠纷贡献人社力量。

新丰县“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示范站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新丰县“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示范站

项目单位：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填报人姓名：俞国才

联系电话：0751-2265180

填报日期：2024年3月2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南粤家政”是三项工程之一，是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着眼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支撑高质量发展部署、促进共同富裕的重大民生工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促进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实现劳动者全面发展和服务经济发展为目标，坚持以小切口推动大变化，全面深入推动“南粤家政”三项工程高质量发展，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大力加强技能人才培养队伍建设，不断强化稳定就业大局、服务产业发展、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作用，为广东省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作出新贡献。

（二）主要内容

1、新丰县“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示范站资金项目

2023年预算资金20.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新丰县“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示范站。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新丰县“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示范站建设资金预算数是 20.00 万元，实际支出 20.00 万元，项目执行率 100%。

(三)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以新产业工人为重点群体，开展大规模、多层次、多形式的职业技能培训，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整体提升新产业工人技能水平，推动劳动力资源与产业同步升级，增加就业岗位，强化就业帮扶。

三、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共支出 20.00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新丰县“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示范站建设。

4、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新丰县第二届南粤家政技能大赛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年新丰县第二届“南粤家政”技能大赛

项目单位：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填报人姓名：俞国才

联系电话：0751-2265180

填报日期：2024年3月2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南粤家政”是三项工程之一，是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着眼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支撑高质量发展部署、促进共同富裕的重大民生工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促进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实现劳动者全面发展和服务经济发展为目标，坚持以小切口推动大变化，全面深入推动“南粤家政”三项工程高质量发展，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大力加强技能人才培养队伍建设，不断强化稳定就业大局、服务产业发展、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作用，为广东省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作出新贡献。

（二）主要内容

1、2023年新丰县第二届“南粤家政”技能大赛

2023年预算资金3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2023年新丰县第二届“南粤家政”技能大赛。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年新丰县第二届“南粤家政”技能大赛预算资金30.00万元，实际支出30.00万元，项目执行率100%。

（三）项目绩效目标

着力解决找月嫂难、找保姆难、找护工难、找家政难等问题，满足“一老一小”服务要求，使“南粤家政”服务人员队伍不断发展壮大。赋能新丰县“南粤家政”工程和“百千万工程”，为推动新丰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共支出30.00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开展2023年新丰县第二届“南粤家政”技能大赛。

4、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2023年新丰县第四届云髻杯粤菜师傅 技能工匠大赛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年新丰县第四届云髻杯粤菜师傅技能工匠大赛

单位：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填报人姓名：俞国才

联系电话：0751-2265180

填报日期：2024年3月2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市党委、政府有关“制造业当家”“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工作部署，进一步完善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机制，搭建技能展示平台，大力弘扬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持续扩大“粤菜师傅”工程影响力，进一步擦亮“粤菜师傅”金字招牌，以“粤菜师傅”工程“小切口”解决就业“大问题”、满足民生“大需求”、促进产生“大发展”

（二）主要内容

1、2023年新丰县第四届云髻杯粤菜师傅技能工匠大赛预算资金20.0万元，主要开展新丰县第四届云髻杯粤菜师傅技能工匠大赛。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新丰县第四届云髻杯粤菜师傅技能工匠大赛资金预算数是20.00万元，实际支出20.00万元，项目执行率100%。

（三）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以新产业工人为重点群体，开展大规模、多层次、多形式的职业技能培训，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整体提升新产业工人技能水平，推动劳动力资源与

产业同步升级，增加就业岗位，强化就业帮扶。

三、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共支出20.00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开展新丰县第四届“云髻杯”粤菜师傅技能工匠大赛。

4、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工伤认定项目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君早

联系电话：0751-2253313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财政全额拨款机关单位。机关编制 22 名（其中行政编制 15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7 名），后勤服务人员 3 名。内设 9 个股室：办公室、就业促进股、职业能力建设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劳动关系股、工资福利股、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社保基金管理监督股。我局直属参公事业单位 2 个，县人才办管理办公室事业编制 2 名，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事业编制 1 名。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名称：工伤认定项目经费

性质：经常性项目

使用单位：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 项目实施范围、内容：

工伤事故认定的调查、取证费用（交通、通讯，以及到有关单位调查取证所需费用）；调查、取证的基本保障设备使用维修费用；劳动能力鉴定费是指从事劳动能力鉴定工作的业务经费（不含因病非因工、委托鉴定），包括：（1、聘请专家鉴定的有关费用；2、鉴定场地的租赁费；3、从事劳动能力鉴定的基本保障设备购置及使用维修费用；4、劳动能力鉴定案例分析所需费用工伤认定案例分析所需费用及复议、诉讼相关费用）；工伤认定结论送达所需费用、工伤

认定档案管理费用；经财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核准的工伤认定业务所需的其它费用。

3.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绩效指标；总投入情况（包括人、财、物等方面）。

设立工伤认定项目经费，通过支出率反映工伤认定工作开展实施情况，以实际对工伤认定项目经费所需费用进行支出，保障工伤认定工作有序开展；在 2023 年内维护工伤职工切身利益，提升政府部门公共服务形象；加强压实工伤调查取证、鉴定、结论等工作进展，准确认定伤亡事故性质、保证工伤认定结论客观公正，从而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支出工伤事故认定的调查、取证费用；调查、取证的基本保障设备使用维修费用；劳动能力鉴定费是指从事劳动能力鉴定工作的业务经费等。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今年以来，工伤结案率为 100%，按上级部门要求开展工伤业务宣传 6 场次，资金支出率为 38.78%。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部门严格按照上级部门部署开展工作，但资金支出率未达 100%。

三、改进意见

下一步将加大工伤业务宣传，提高资金支出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秦坤

联系电话：225274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年度的资金额度 2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为财政预算资金，无其他渠道资金的来源及其落实；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于监督检查区域内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依法处理举报投诉，纠正和查处违法行为；处理突发性应急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具体实施专项执法工作，指导镇（街）网络前台工作，开展劳资纠纷风险预警防范等。普及企业及民众对劳动法律法规知识、切实保障民众合法权益，对构建和谐社会起到一定正面作用。减少劳资纠纷问题，提高民众劳动相关法律的认识，对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净化社会环境起到促进作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支出 1.9659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均已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2024 年 1 月预计支出 10000 元，春节期间打击非法欠薪、治理劳资纠纷、建筑业和加工制造业等宣传费用。2024 年 7 月预计支出 10000 元，宣传用

人单位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劳动合同法》、农民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费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人力资源市场物业管理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文颖

联系电话：2268151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用于人力资源市场物业管理，购置人力资源市场所需保洁等办公用品和人力资源市场日常设备维护等费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每月按时支付物业管理费用、按实际需求购置人力资源市场所需保洁等办公用品，做好人力资源市场日常设备维护，保证人力资源市场安全有序运作，为群众提供一个安全舒适的办事环境，以提升政府办事窗口形象，提高办事群众的满意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6 月预计支出 160000 元，人力资源市场 1-6 月物业管理费用、市场维修、保洁工具购置费用。

7-12 月预计支出 160000 元，人力资源市场 7-12 月物业管理费用、市场维修、保洁工具购置费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事业单位招考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文颖

联系电话：226815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83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 1-12 月列支合计 1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顺利完成事业单位笔试及面试工作，能做好开展招聘工作的事前测算，制定考务方案，开展考务培训等一系列工作，严控考务费用列支。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3 年严格按照事业单位招聘工作流程完成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任务，严控费用列支。解决我县乡镇和县直单位事业编制人员紧缺状况，充实人才队伍。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相关问题

三、改进意见

为更好地做到对事业单位招聘费用的精确预测，对此在充分考量上一年度事业单位招聘实际支出及本年度工作计划的基础上，将进一步加强研判及预测，确保事业单位招聘资金使用绩效无相关问题。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人才管理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文颖

联系电话：2268151

填报日期：2024.3.22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县人才工作管理办公室是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直属参公事业单位，县人才工作管理办公室事业编制 2 名。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名称：人才管理费用

性质：经常性项目

使用单位：新丰县人才工作管理办公室

2. 项目实施范围、内容：

用于人才招聘活动、人才档案寄存保管、人才考核工作、县人才慰问等。

3.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绩效指标、总投入情况（包括人、财、物等方面）：

根据 2023 年人才工作要求，做好人才服务保障工作，统计各项业务办理数量，做好电话、现场咨询解答，每年预计接待咨询次数 600 人次，办理高校毕业生档案接收约 2100 份，档案转出约 500 份，保管维护每年大学生人才档案；完成 2022 年人才考核工作任务，做好人才政策宣传，开展对县人才进行慰问；严格规范人才管理费用资金拨付程序，按每月工作进度及时结算拨付开展各项人才项目所需费用；提高社会公众对人才招聘信息、高校毕业生档案咨询、档案材料复印、档案转出等基础业务的满意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档案室修缮费用、档案邮寄费用、人才慰问等费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县人才工作管理办公室职责要求，需设立人才管理费用项目资金，用于新丰县人才引进与创新，保证日常人才工作的正常运行，更好的做好人才服务工作。资金支出率 65.42%。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省级人才驿站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文颖

联系电话：2268151

填报日期：2024.3.22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主管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财政全额拨款机关单位。行政编制 15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7 名，后勤服务人员 3 名。内设 9 个股室：办公室、就业促进股、职业能力建设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劳动关系股、工资福利股、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社保基金管理监督股。我局直属参公事业单位 2 个，县人才工作管理办公室事业编制 2 名，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事业编制 3 名。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1. 聚焦发展乡村产业大力引进人才。围绕打造县域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和镇域产业发展集聚区，主动对接省内外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园区和涉农院校，积极推荐引进产业发展急需紧缺人才。举办各类引才活动，推动人才与企业对接，通过项目合作、技术指导、学术交流、成果转化、技术入股等方式，柔性引进产业领军人才和创新人才。根据乡村产业发展需要，协助产业园区和重点企业申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工作站，提高引才聚才能力。

2. 聚焦促进农民致富加强人才培育。围绕提高农民致富本领，联合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农村成人文化技术培训学校、农业科研院所、行业商协会等机构，开展常态化系统性技能培训，利用在线教育资源，实施“广东精勤农民网络学院培训项目”和“广东百万农民线上免费

培训工程”，重点培养高素质精勤农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和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主动承接“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和农村电商人才、乡村工匠等人才培养项目有关培训工作，积极培育高素质本土人才。

3. 聚焦建设美丽乡村推动人才集聚。围绕建设美丽乡村、发展美丽经济工作重点，吸引熟悉乡村的规划师、建筑师、设计师等专业人才进驻人才驿站设立工作室，参与村庄规划设计、特色景观制作、人文风貌引导。主动汇集本地传统建筑工匠名匠，发挥传帮带作用，依托人才驿站培养修路工、水利员、改厕专家、农村住房建设辅导员等专业人员，储备本土建设人才。围绕传承保护乡村文化，发展乡村旅游，集聚一批乡村文艺社团、创作团队、非遗传承人和乡村旅游示范者。

4. 聚焦促进对口帮扶开展人才交流。围绕推动新一轮区域对口帮扶，结合省内教育、医疗卫生、科技人才“组团式”帮扶等工作，定期举办人才交流会、专业研讨会、合作洽谈会等活动，加强珠三角地区和被帮扶地区人才交流。设立人才帮扶工作室，邀请珠三角地区专家人才，驻站开展专业指导和交流活动。在符合条件的农技推广服务驿站设立人才驿站农技人才基地，与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合作开展专家服务基层活动，引导农业科技人才带技术、带项目到基层进行技术指导帮扶。

5. 聚焦提升保障能力优化人才服务。围绕加强乡村人才服务保障，设立政务服务终端和“一站式”服务窗口，运用

信息化技术建立人才信息库、项目需求库和线上服务管理平台，为人才提供高效便捷服务。推动当地农商行、邮储银行、农业银行等涉农金融机构在驿站定期开展金融服务活动，为相关机构将服务重心及金融资源向乡村振兴领域倾斜提供便利。为柔性引进人才在入驻驿站期间免费提供交通食宿、参观考察、洽谈对接、政策咨询和生活保障服务，协调解决人才引进和智力服务过程中的各种困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支出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建设费用、劳务派遣人员费用、第五期农村建筑工匠培训费用、粤菜师傅厨艺大比拼费用等各类建设费用、人员费用及活动费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新丰县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依托县镇两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开展包括“粤港澳大湾区人才新丰行”在内的人才活动 100 场，柔性引进包括中国科学院院士何宏平在内的各领域专家人才 208 人次，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25 份，县乡村振兴人才驿站专家库已扩展到包括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才在内的专家 27 名。资金支出率 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市级人才驿站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文颖

联系电话：2268151

填报日期：2024.3.22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主管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财政全额拨款机关单位。行政编制 15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7 名，后勤服务人员 3 名。内设 9 个股室：办公室、就业促进股、职业能力建设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劳动关系股、工资福利股、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社保基金管理监督股。我局直属参公事业单位 2 个，县人才工作管理办公室事业编制 2 名，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事业编制 3 名。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1. 聚焦发展乡村产业大力引进人才。围绕打造县域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和镇域产业发展集聚区，主动对接省内外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园区和涉农院校，积极推荐引进产业发展急需紧缺人才。举办各类引才活动，推动人才与企业对接，通过项目合作、技术指导、学术交流、成果转化、技术入股等方式，柔性引进产业领军人才和创新人才。根据乡村产业发展需要，协助产业园区和重点企业申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工作站，提高引才聚才能力。

2. 聚焦促进农民致富加强人才培育。围绕提高农民致富本领，联合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农村成人文化技术培训学校、农业科研院所、行业商协会等机构，开展常态化系统性技能培训，利用在线教育资源，实施“广东精勤农民网络学院培训项目”和“广东百万农民线上免费

培训工程”，重点培养高素质精勤农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和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主动承接“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和农村电商人才、乡村工匠等人才培养项目有关培训工作，积极培育高素质本土人才。

3. 聚焦建设美丽乡村推动人才集聚。围绕建设美丽乡村、发展美丽经济工作重点，吸引熟悉乡村的规划师、建筑师、设计师等专业人才进驻人才驿站设立工作室，参与村庄规划设计、特色景观制作、人文风貌引导。主动汇集本地传统建筑工匠名匠，发挥传帮带作用，依托人才驿站培养修路工、水利员、改厕专家、农村住房建设辅导员等专业人员，储备本土建设人才。围绕传承保护乡村文化，发展乡村旅游，集聚一批乡村文艺社团、创作团队、非遗传承人和乡村旅游示范者。

4. 聚焦促进对口帮扶开展人才交流。围绕推动新一轮区域对口帮扶，结合省内教育、医疗卫生、科技人才“组团式”帮扶等工作，定期举办人才交流会、专业研讨会、合作洽谈会等活动，加强珠三角地区和被帮扶地区人才交流。设立人才帮扶工作室，邀请珠三角地区专家人才，驻站开展专业指导和交流活动。在符合条件的农技推广服务驿站设立人才驿站农技人才基地，与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合作开展专家服务基层活动，引导农业科技人才带技术、带项目到基层进行技术指导帮扶。

5. 聚焦提升保障能力优化人才服务。围绕加强乡村人才服务保障，设立政务服务终端和“一站式”服务窗口，运用

信息化技术建立人才信息库、项目需求库和线上服务管理平台，为人才提供高效便捷服务。推动当地农商行、邮储银行、农业银行等涉农金融机构在驿站定期开展金融服务活动，为相关机构将服务重心及金融资源向乡村振兴领域倾斜提供便利。为柔性引进人才在入驻驿站期间免费提供交通食宿、参观考察、洽谈对接、政策咨询和生活保障服务，协调解决人才引进和智力服务过程中的各种困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支出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建设费用、劳务派遣人员费用、乡村振兴人才驿站精品活动评比奖补、人才政策宣传手册制作及活动费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新丰县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依托县镇两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开展包括“粤港澳大湾区人才新丰行”在内的人才活动 100 场，柔性引进包括中国科学院院士何宏平在内的各领域专家人才 208 人次，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25 份，县乡村振兴人才驿站专家库已扩展到包括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才在内的专家 27 名。资金支出率 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丰县人才驿站运营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文颖

联系电话：2268151

填报日期：2024.3.22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主管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财政全额拨款机关单位。行政编制 15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7 名，后勤服务人员 3 名。内设 9 个股室：办公室、就业促进股、职业能力建设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劳动关系股、工资福利股、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社保基金管理监督股。我局直属参公事业单位 2 个，县人才工作管理办公室事业编制 2 名，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事业编制 3 名。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1. 聚焦发展乡村产业大力引进人才。围绕打造县域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和镇域产业发展集聚区，主动对接省内外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园区和涉农院校，积极推荐引进产业发展急需紧缺人才。举办各类引才活动，推动人才与企业对接，通过项目合作、技术指导、学术交流、成果转化、技术入股等方式，柔性引进产业领军人才和创新人才。根据乡村产业发展需要，协助产业园区和重点企业申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工作站，提高引才聚才能力。

2. 聚焦促进农民致富加强人才培育。围绕提高农民致富本领，联合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农村成人文化技术培训学校、农业科研院所、行业商协会等机构，开展常态化系统性技能培训，利用在线教育资源，实施“广东精勤农民网络学院培训项目”和“广东百万农民线上免费

培训工程”，重点培养高素质精勤农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和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主动承接“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和农村电商人才、乡村工匠等人才培养项目有关培训工作，积极培育高素质本土人才。

3. 聚焦建设美丽乡村推动人才集聚。围绕建设美丽乡村、发展美丽经济工作重点，吸引熟悉乡村的规划师、建筑师、设计师等专业人才进驻人才驿站设立工作室，参与村庄规划设计、特色景观制作、人文风貌引导。主动汇集本地传统建筑工匠名匠，发挥传帮带作用，依托人才驿站培养修路工、水利员、改厕专家、农村住房建设辅导员等专业人员，储备本土建设人才。围绕传承保护乡村文化，发展乡村旅游，集聚一批乡村文艺社团、创作团队、非遗传承人和乡村旅游示范者。

4. 聚焦促进对口帮扶开展人才交流。围绕推动新一轮区域对口帮扶，结合省内教育、医疗卫生、科技人才“组团式”帮扶等工作，定期举办人才交流会、专业研讨会、合作洽谈会等活动，加强珠三角地区和被帮扶地区人才交流。设立人才帮扶工作室，邀请珠三角地区专家人才，驻站开展专业指导和交流活动。在符合条件的农技推广服务驿站设立人才驿站农技人才基地，与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合作开展专家服务基层活动，引导农业科技人才带技术、带项目到基层进行技术指导帮扶。

5. 聚焦提升保障能力优化人才服务。围绕加强乡村人才服务保障，设立政务服务终端和“一站式”服务窗口，运用

信息化技术建立人才信息库、项目需求库和线上服务管理平台，为人才提供高效便捷服务。推动当地农商行、邮储银行、农业银行等涉农金融机构在驿站定期开展金融服务活动，为相关机构将服务重心及金融资源向乡村振兴领域倾斜提供便利。为柔性引进人才在入驻驿站期间免费提供交通食宿、参观考察、洽谈对接、政策咨询和生活保障服务，协调解决人才引进和智力服务过程中的各种困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支出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建设费用、劳务派遣人员费用、镇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评星定级活动奖励、县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工作服定制费用及活动费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新丰县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依托县镇两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开展包括“粤港澳大湾区人才新丰行”在内的人才活动 100 场，柔性引进包括中国科学院院士何宏平在内的各领域专家人才 208 人次，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25 份，县乡村振兴人才驿站专家库已扩展到包括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才在内的专家 27 名。资金支出率 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人才公寓运营管理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文颖

联系电话：2268151

填报日期：2024.3.22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财政全额拨款机关单位。机关编制 22 名（其中行政编制 15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7 名），后勤服务人员 3 名。内设 9 个股室：办公室、就业促进股、职业能力建设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劳动关系股、工资福利股、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社保基金管理监督股。我局直属参公事业单位 2 个，县人才办管理办公室事业编制 2 名，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事业编制 3 名。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名称：新丰县人才公寓运营管理经费

性质：经常性项目

使用单位：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 项目实施范围、内容：

根据韶人才办〔2019〕15 号关于印发《丹霞英才计划》的通知、关于印发《新丰县人才公寓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2021〕1 号）、新丰县人事工作会议纪要〔2020〕2 号要求，我局具体负责人才公寓运营管理，运营经费主要用于人才公寓日常维护、修缮、物业管理费用开支。

3.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绩效指标、总投入情况（包括人、财、物等方面）：

为实现人才强县战略，优化我县引才、留才环境，解决人才住房困难问题，我县拟建人才公寓，完善硬件配套设施，我局具体负责人才公寓运营管理，运营经费主要用于对人才公寓租金（含人才活动室水电费、清洁费）、日常维护、物业管理费用开支，合理合规保证人才公寓正常运作使用。为丹霞英才解决住房问题，提升丹霞英才的获得感和满足感，让丹霞英才全身心投入建设美好新丰。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支出人才公寓日常维护、天花板修缮费用、电信宽带费用、物业费、公摊电费等费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新丰县人才公寓运营费用支出为我县丹霞英才提供舒适的住房环境，有利于实现人才强县战略，优化我县引才、留才环境。资金支出率 68.6%。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